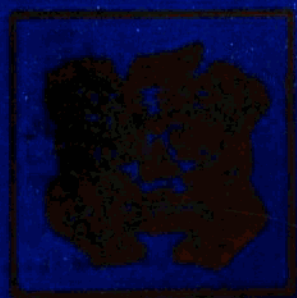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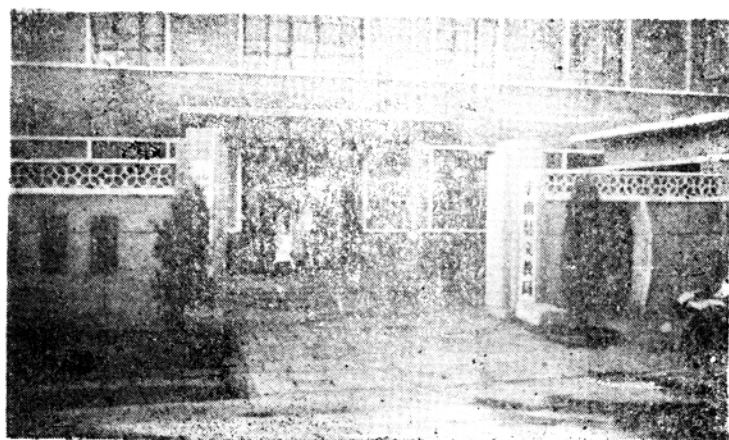


12上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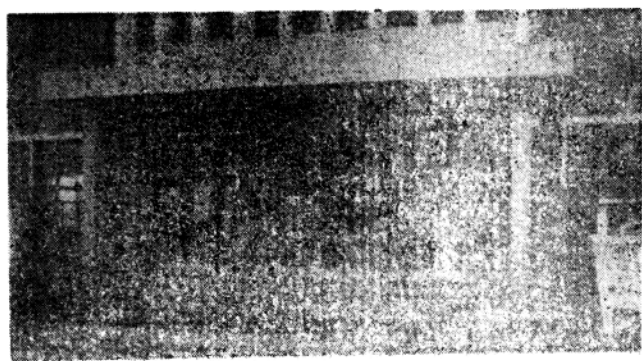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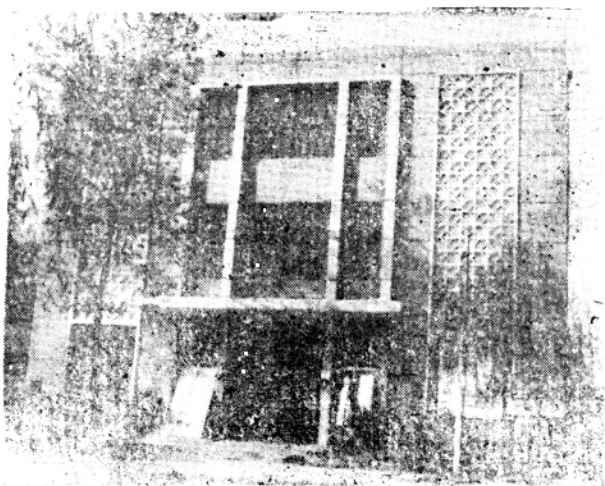
平南县志





丰南  
县  
文  
教  
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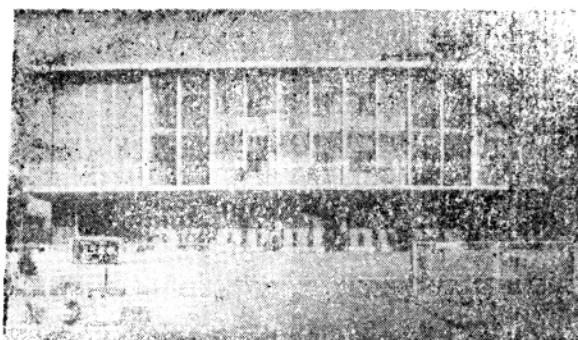
丰南  
县  
文  
化  
馆



丰南  
县  
图  
书  
馆



0313817



◀ 丰南电影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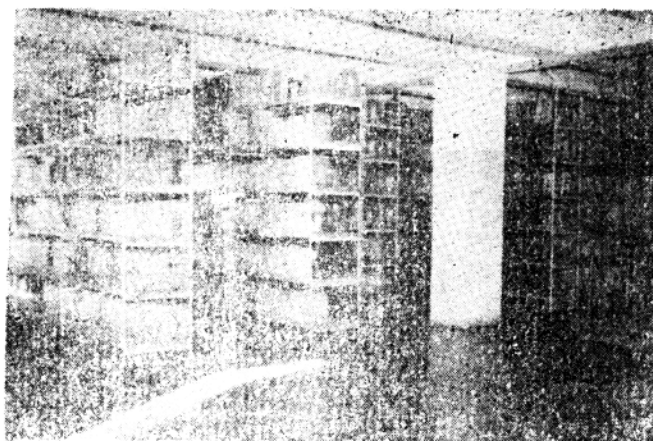


▲ 县文化馆出版的刊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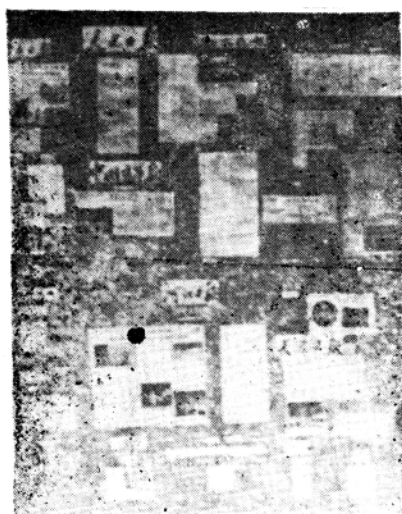
▲ 县新华书店门市部一角

► 县图书馆藏书





▲1958年文化部副部长刘芝明接见唐坊百花歌舞团全体人员。



▲1958年各大报刊都对唐坊百花歌舞团在京演出作了报道和评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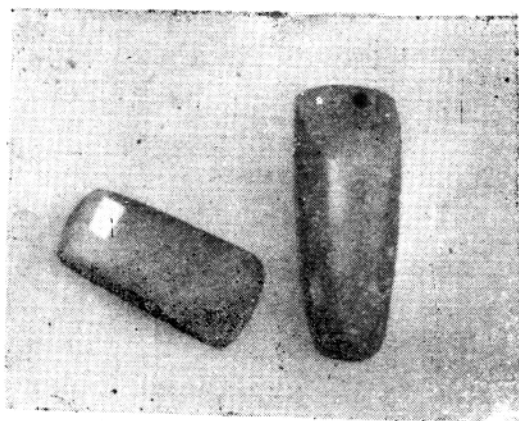


▲1958年首都群众在天安门广场观看唐坊百花歌舞团演出。

▼王兰庄镇影剧院



BwT 11062/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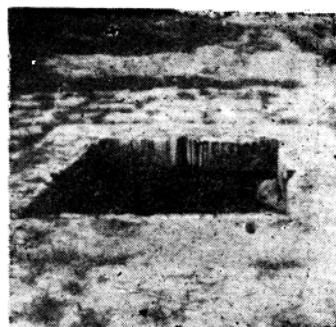


▲刘唐堡出土的新石器时代的石刀、石斧。

▼汉 代 陶 钵



◀辽金时代的白陶鼎



▲宋 家 营 厥 儿 井

►宋家营的千年银杏树



# 丰南县文化志

《丰南县文化志》编写组

一九八七年·胥各庄

# 丰南县文化志编写组织与成员

## 领导小组:

顾问: 曹枫衣

组长: 付品正

副组长: 赵果一

成员: 孙倬朗 刘士亭 王际臣 张景文

## 主要编写人员:

孙倬朗 田春沛 高昌顺

## 参与编写人员:

李善英 张振民 郑占荣 王维民 刘宝池

汪大成 郭春喜 肖文哲 张凤良

责任编辑: 孙倬朗 高昌顺 郭春喜

封面设计: 张敏杰

封面题字: 张兴文

摄影: 姜善成

版面设计: 郭春喜

校对: 吴玉芳 刘宝池 郭春喜 关仁山 高昌顺

## 审定: 赵果一

# 前 言

中华民族的文化源远流长、举世瞩目。勤劳勇敢的中国人民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创造了光辉灿烂的文化。在丰南这块土地上，远在汉代就有人居住，两千多年来，这块土地上的人民群众在劳动、生活的过程中，不仅创造了大量的物质财富，而且也创造了大量的精神财富。总结历史经验，继承文化遗产，发展创新我们的民族文化，为当前的改革服务，是我们这代人义不容辞的责任。

一九八二年十月，丰南县志编纂委员会成立，要求各部门编写“分志”。丰南县文教局于一九八三年一月成立了文化教育志编写组。在县委和县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在县志办公室的指导下，开始了编纂《丰南县文化志》的工作。我们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针，坚持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实事求是地记述丰南县文化发展的历史。我们本着“存真求实”“详今略古”的原则进行编写、通过查阅档案、召开座谈会、登门走访、书信函调、部门承包等多种形式，搜集了一大批珍贵资料，又经过反复核实、查对、筛选、修订篇目、确定体例、采用图文并茂的方法，几经修改终于在一九八七年十月将《丰南县文化志》编纂成书。

《丰南县文化志》包括文化行政机构的沿革与设置；群众文化活动及文化设施；图书馆事业；戏剧曲艺事业；电影事业；图书发行事业；文物古迹；民间习俗；艺文选录；谚语、方言；知名人士；大事记共十二章。

由于我们的水平所限，资料欠缺，时间紧迫，遗漏和不妥之处在所难免，因此我们衷心希望广大读者批评指正，以便使《丰南县文化志》日趋完善。

《丰南县文化志》编写组

一九八七年十月

# 凡 例

一、本志上限起自1905年，下限迄至1985年，详今略古，以建国三十五年为重点，因顾及史实具有连续性，故个别地方在上下限上略有突破和延伸。

二、对各时期政权一律按当时的习惯称呼，不另加政治性的定语。

三、对帝王称年号。如光绪，宣统。对人物直写姓名，不加褒贬之词。

四、历史纪年，解放后用公元，解放前按当时通用习惯用法，并加注公元纪年。

五、本志各编内容多少不等，主要因事实繁简，历史资料详略所致。因“文化大革命”十年内乱，历史资料损失殆尽，加之一九七六年“七·二八”地震灾难，致使有些史实的了解、叙写难以做到至臻完善。本志凡能列表的均用表格说明。

六、本志囊括内容以今日丰南县文教局所辖文化的业务为主，对过去曾一度为文教局所辖的文化业务单位现已划出者一般不再列入本志。丰润、丰南两县几经分合，故有些数字及事件很难分开，也就不再细分。

# 丰南县概况

丰南县位于河北省唐山市西南端的滨海平原，属唐山市，县人民政府驻胥各庄镇。南临渤海，北靠丰润县和唐山市，东临滦县、滦南和唐海县，西与宁河汉沽农场接壤。县城距唐山市9公里，距天津市区118公里，距省会石家庄500公里。县境东西横距为49公里，南北纵距50公里。总面积为1297平方公里，加上南堡盐场用地，共为1568平方公里。

建置沿革，丰南县是1946年新设治的县，原来大部分地区为丰润所属，县地东北部原为滦县所辖。春秋战国时期属燕，秦时属右北平郡，无正式县名。从西汉开始为土垠县，属北平郡。北齐文宣帝天保八年（公元557年）废土垠，设永济务，入无终县。唐高祖武德元年（公元618年）设石城县，武后万岁通天元年（公元696年）无终县更名玉田县，今丰南大部属蓟州玉田县，东北部属平州石城县（今唐山市开平区）。五代十国时，后唐藩镇石敬瑭，把幽云六十六州割给辽国，自此县地属契丹。公元1126年金灭辽后，丰南为金所属。金大定二十七年（公元1187年）改永济务为永济县，金大安元年（公元1209年）更名丰润。丰南大部属丰润，东北部属石城县。到元代至元四年（公元1267年）年省石城入滦州。丰润属大都路蓟州，滦州属永平路。明代丰润属顺天府，滦州属永平府，直隶京师省。今丰南县地仍属丰润和滦州。清代改京师为直隶省。乾隆八年（公元1743年）丰润划归遵化直隶州，滦州属永平府，今丰南县分属丰润和滦州。

1912年中华民国成立。1913年遵化州、滦州改为县，丰润、滦县隶津海道。1928年撤销津海道，改直隶省为河北省，今丰南县分属丰润和滦县。1935年汉奸殷汝耕在通县建立了包括冀东22县的“冀东防共自治政府”，丰润、滦县均为所属。抗日战争后，1947年1月国民党在原丰润县京山线以南地区建立了浭阳县，县治在胥各庄。抗日战争时期，冀东行政公署建立了许多抗日根据地，今丰南县曾划为丰滦迁、丰玉宁、丰滦等联合县和滦南办事处。属冀东行署十五专、十七专所辖。1946年5月建立了丰南县，县人民政府驻太各庄，属晋察冀冀东区。

1948年12月12日全县解放，将原滦县所属的稻地、辉坨、钱营三镇的159个自然村划入丰南县。县政府由太各庄迁至稻地，属东北解放区冀东区。1949年4月迁入胥各庄，属河北省唐山专区。县区范围是：东至洼里车站，西至裴庄车站，东南与滦南交界，西南与汉沽区相邻，西北和宁河、丰润毗连。全县设12个行政区：一区（驻地辉坨）二区（钱营）三区（大新庄）四区（宋家营）五区（老王庄）六区（玉兰庄）七区（宣庄）八区（五里屯）九区（老铺）、十区（南孙庄）、还有稻地特区、河头特区。

丰南县自建制以来，与相邻市、县曾多次调整辖区。1949年6月，将前于家店和后于家店西村划归唐山市。同年，九区的田兰庄、灶甸艾蒿岭等16个村划归汉沽农场。

1950年又将塔坨、税务庄、罗各庄等22个村划归唐山市。同年调整区划，全县划为8个行政区：一区驻地胥各庄、二区驻地宣庄、三区王兰庄、四区老铺、五区大新庄、六区小集、七区五里屯、八区稻地。

1952年5月，将军坨、季家屯、聂各庄、新立庄等34个村划归唐山市。

1954年4月撤销丰南建制，并入丰润县，县政府在胥各庄。同年撤区划乡，由于乡多，

驻地分散，为了便于领导，1957年曾分片设立办事处，直接领导各乡工作。在此基础上，1958年建立了人民公社。原丰南部分建有：唐坊、宣庄、老铺、小集、稻地、钱营、胥各庄、大新庄、里八廋9个大公社。为了便于管理，在大公社内又分设管理区，领导所辖自然村。1958年12月，丰润县划归唐山市，改称丰润区。由丰润区将大新庄、里八廋两个公社划给柏各庄区管理，高庄、大泊等10个村分别划给宁河县和汉沽农场。其余社、村随丰润县属唐山市管辖。

1959年由丰润区将南部的高城子、东西木庄等22个村划给柏各庄区。

1961年恢复丰南县建制，属唐山专署领导。在同丰润县分治时，将萝卜坨村划给丰润县。同年实行政社合一，体制下放，将七个大公社在原管理区的基础上划分为27个小公社。在此之后，滦南县的柏各庄、安各庄、南堡、司各庄四个工委（包括11个公社）划给丰南县。丰南县西部的裴庄、六间房、陡沽子3个村划归汉沽农场。同年柏各庄总场所属中、小学也由丰南县管理。

1962年将1958年划给柏各庄区的大新庄公社所属51个村归回丰南县。同年县委在胥各庄、宣庄、老铺、大新庄、钱营、小集、唐坊、稻地、柏各庄、司各庄、南堡、安各庄设12处工作委员会，作为县委的派出机构。

1963年2月，柏各庄、司各庄、南堡、安各庄四个工委（包括11个公社）划归滦南县。1965年柏各庄总场所属中、小学重归柏各庄总场管理。

1965年2月，胥各庄公社改为胥各庄镇。1983年7月又定为县辖镇。1982年5月县人民政府在区工作委员会所在地设立办事处，作为政府的派出机关。

全县划为8个行政区、1镇、29个公社。即：胥各庄地区，包括兰高庄，高庄子，佟子庄3个公社。唐坊地区，包括唐坊、东田庄、南孙庄、王兰庄、毕武庄5个公社；宣庄地区包括：宣庄、董各庄、黄各庄、西葛各庄4个公社；柳树酆地区包括：柳树酆、尖子沽、黑沿子、西河、老王庄5个公社。大新庄地区包括：大新庄、爽坨、大佟庄3个公社。钱营地区包括：钱营、五里屯、李毫子庄3个公社；小集地区包括：小集、宋家营、辉坨3个公社；稻地地区包括：稻地、大齐各庄、刘唐保庄3个公社；一镇是胥各庄镇。共辖398个自然村，493个生产大队。

1983年5月16日，随着唐山地区行政公署撤销，实行市管县，丰南县归唐山市管辖。

行政区划，1984年辖八区：胥各庄、宣庄、柳树酆、唐坊、钱营、稻地、小集、大新庄，四镇：胥各庄、稻地、宣庄、柳树酆，二十六乡：兰高庄、佟子庄、高庄子、唐坊、毕武庄、王兰庄、南孙庄、东田庄、黄各庄、董各庄、西葛各庄、黑沿子、西河、尖子沽、老王庄、刘唐保、大齐各庄、小集、宋家营、辉坨、钱营、五里屯、李毫子庄、大佟庄、大新庄、爽坨；402个自然村；493个行政村；5个居民委员会。

1976年7月28日3时42分，丰南发生了7·8级强烈地震，裂度10度。当日下午6时45分又发生7.1级强烈余震。此后数月，余震频繁，全县震毁房屋40.1万间，震亡3.7万人，重伤2.2万人，轻伤不计其数。牲畜死亡6914头，重伤5752头。28万亩农田翻沙冒水。公路、铁路、桥梁、通讯、电力、农田水利设施均遭严重破坏。29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来慰问电。8月1日中共中央、国务院慰问团来丰南慰问灾区群众，视察了小王庄、蜜子坨、稻地、董各庄、东田庄等地的震灾情况。经过九年多的努力，全县各乡、村已从一片瓦砾中建起了新家园。

# 目 录

|                             |        |
|-----------------------------|--------|
| 《丰南县文化志》编写组织与成员             | ( 2 )  |
| 前言                          | ( 3 )  |
| 凡例                          | ( 4 )  |
| 丰南县概况                       | ( 5 )  |
| 第一章 文化行政机构的沿革与设置            |        |
| 第一节 文化行政机构的沿革               | ( 11 ) |
| 第二节 清末及民国时期文化教育机构的设置        | ( 11 ) |
| 第三节 丰南县解放后文化教育机构的设置         | ( 12 ) |
| ①丰南县文化行政机构所属系统示意图           | ( 13 ) |
| ②丰南县文化建设事业对比示意图             | ( 14 ) |
| 第二章 群众文化活动及文化设施             |        |
| 第一节 概况                      | ( 15 ) |
| 第二节 群众文化事业机构的建立与发展          | ( 16 ) |
| 一 文化馆                       | ( 16 ) |
| 二 各乡(镇)文化站                  | ( 21 ) |
| 三 农村文化室(俱乐部、青年民兵之家)         | ( 25 ) |
| 四 剧场                        | ( 27 ) |
| 第三节 群众业余文艺创作                | ( 27 ) |
| 一 文学创作                      | ( 28 ) |
| 二 音乐与舞蹈                     | ( 31 ) |
| 三 美术与摄影                     | ( 31 ) |
| 第四节 群众文化展览活动                | ( 38 ) |
| 第五节 文艺演出团体                  | ( 39 ) |
| 一 丰南县文艺宣传队                  | ( 39 ) |
| 二 唐坊农民业余百花歌舞团               | ( 42 ) |
| 附: 国庆献礼汇报演出文艺晚会节目单(1959年9月) | ( 43 ) |
| 三 佟子庄乡腾飞文工团                 | ( 44 ) |
| 第六节 农村群众文化工作者先进事迹           | ( 45 ) |
| 第三章 图书馆事业                   |        |
| 第一节 清末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图书情况        | ( 46 ) |

|     |                 |      |
|-----|-----------------|------|
| 第二节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图书馆事业 | (46) |
| 一   | 县图书馆的建立与发展      | (46) |
| 二   | 图书馆历年工作人员概览     | (48) |
| 三   | 图书馆机构与藏书        | (48) |
| 四   | 读者与借阅           | (50) |
| 五   | 图书与辅导           | (50) |
| 第三节 | 城乡图书事业的建设       | (50) |
| 第四章 | 戏剧曲艺事业          |      |
| 第一节 | 丰南境内剧种、曲种简介     | (52) |
| 一   | 评剧              | (52) |
| 二   | 皮影戏             | (52) |
| 三   | 乐亭大鼓            | (52) |
| 四   | 评书              | (53) |
| 第二节 | 戏剧、曲艺活动概况       | (53) |
| 第三节 | 专业剧团            | (56) |
| 一   | 丰南评剧团           | (56) |
| 二   | 丰南皮影社           | (59) |
| 三   | 丰南县曲艺队          | (60) |
| 第四节 | 业余剧团            | (64) |
| 一   | 西河乡业余评剧团        | (64) |
| 二   | 王兰庄业余评剧团        | (65) |
| 三   | 原工业局业余剧团        | (66) |
|     | 附:王兰庄高跷会        | (67) |
| 第五章 | 电影事业            |      |
| 第一节 | 概况              | (68) |
| 第二节 | 丰南县电影事业的发展      | (68) |
| 第三节 | 县电影公司的建立        | (70) |
| 第四节 | 乡(镇)电影院         | (70) |
| 一   | 稻地电影院的建立        | (71) |
| 二   | 王兰庄电影院          | (71) |
| 三   | 丰南县乡镇电影院一览表     | (72) |
| 第五节 | 村及个体户电影队        | (72) |
| 第六章 | 图书发行事业          |      |
| 第一节 | 概况              | (73) |
| 第二节 | 县新华书店的建立与发展     | (73) |
| 第三节 | 新华书店机构及工作人员演变情况 | (75) |
| 一   | 机构组成            | (75) |

|                 |                    |      |
|-----------------|--------------------|------|
| 二               | 新华书店历年工作人员演变表····· | (76) |
| 第四节             | 历年图书发行额·····       | (77) |
| 第五节             | 乡村图书发行情况·····      | (77) |
| <b>第七章 文物古迹</b> |                    |      |
| 第一节             | 概况·····            | (79) |
| 第二节             | 寺庙·····            | (81) |
| 一               | 望海寺·····           | (81) |
| 二               | 洪阳寺·····           | (81) |
| 三               | 全县寺庙概览表·····       | (82) |
| 附               | 千庵和尚碑记·····        | (83) |
| 第三节             | 名胜古迹·····          | (83) |
| 一               | 越支盐场·····          | (83) |
| 二               | 千年银杏树·····         | (84) |
| 三               | 厥儿井·····           | (85) |
| 四               | 刘堡遗址·····          | (85) |
| 第四节             | 其他古迹·····          | (85) |
| 一               | 龙爪槐·····           | (85) |
| 二               | 宛在园·····           | (85) |
| 三               | 中梁桥·····           | (85) |
| 四               | 乐善桥·····           | (85) |
| 附①              | 王兰庄一村烈士碑·····      | (85) |
| ②               | 丰南烈士陵园·····        | (86) |
| ③               | 东滩沟清代郑氏墓群·····     | (86) |
| <b>第八章 民间习俗</b> |                    |      |
| 第一节             | 各类节日·····          | (87) |
| 一               | 春节·····            | (87) |
| 二               | 闹元宵·····           | (87) |
| 三               | 龙头节·····           | (87) |
| 四               | 清明节·····           | (88) |
| 五               | 端午节·····           | (89) |
| 六               | 七七乞巧·····          | (89) |
| 七               | 麻姑节·····           | (90) |
| 八               | 中秋节·····           | (90) |
| 九               | 寒食节·····           | (91) |
| 十               | 腊八粥·····           | (91) |
| 十一              | 冬至·····            | (92) |
| 十二              | 除夕守岁·····          | (92) |

|           |                 |         |
|-----------|-----------------|---------|
| 第二节       | 婚俗              | ( 92 )  |
| 第三节       | 丧仪              | ( 93 )  |
| 第四节       | 其他习俗            | ( 93 )  |
| 一         | 过庙              | ( 93 )  |
| 二         | 赶集              | ( 94 )  |
| 三         | 回娘家             | ( 96 )  |
| 四         | 产俗              | ( 96 )  |
| 第九章 艺文选录  |                 |         |
| 第一节       | 诗词              | ( 97 )  |
| 第二节       | 小说              | ( 99 )  |
| 第三节       | 故事与民间传说         | ( 119 ) |
| 第四节       | 散文、评论           | ( 123 ) |
| 第五节       | 戏剧、曲艺           | ( 132 ) |
| 第六节       | 歌曲(民歌、渔民号子、工尺谱) | ( 140 ) |
| 第七节       | 书法、美术、摄影、篆刻     | ( 146 ) |
| 第十章 谚语 方言 |                 |         |
| 第一节       | 谚语              | ( 147 ) |
| 第二节       | 方言              | ( 151 ) |
| 第十一章 知名人士 |                 |         |
| 第十二章 大事记  |                 |         |
| 后 记       |                 | ( 167 ) |

## 第一节 文化行政机构的沿革

清末民国时期，丰南县的文化事业作为教育事业的一个部分包括在社会教育之中，它属于县教育行政机构管理。当时的专设机构主要有劝学所，教育科、文教局、学务科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党和政府加强了对文化工作的领导，根据形势的需要，文化教育行政机构也经过了教育科，文化科，文教科，文教卫生部，文教局等几个阶段，全县的文化事业也随之不断发展。现在，文化工作主要由文教局文化股主管。

## 第二节 清末及民国时期 文化教育机构的设置

光绪三十二年，（公元1906年）国家成立学部，八月，县设立劝学所。劝学所就是当时县里的文化教育行政机构，设视学一人，另有劝学员、办事员、文牍、司事若干人。

民国三年（1914年）一月，劝学所改为县教育科，设科长一人，科员若干人。

民国四年（1915年）教育科又改为劝学所。

民国十二年（1923年）改劝学所为教育局。设局长一人，督学二人，科员、办事员若干。

民国二十三年（1934年）九月，实行合署办公，教育局迁入县政府院内。

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一月，改教育局为县政府第四科。

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七月，改第四科为学务科。

民国二十六年（1937年）学务科设科长一人，科员三人，督学二人，办事员四人，教育委员六人。

1947年1月、国民党溧阳县政府在胥各庄成立，同年设立教育科，有科长1人，科员2人、督学2人、雇员2人。

清末民国时期文化教育行政机构简表

| 年 月                    | 机 构 名 称     | 人 员 设 置                           | 备 改 |
|------------------------|-------------|-----------------------------------|-----|
| 光绪三十二年<br>(1906)       | 劝 学 所       | 视学 劝学员 文牍 司事                      |     |
| 民国三年一月<br>(1914)       | 教 育 科       | 科长一人 科员若干                         |     |
| 民 国 四 年<br>(1915)      | 劝 学 所       | 视学 劝学员 等若干人                       |     |
| 民 国 十 二 年<br>(1923)    | 教 育 局       | 科长 督学 科员 办事员                      |     |
| 民国二十四年<br>(1935年)      | 县 政 府 第 四 科 |                                   |     |
| 民国二十五年<br>(1936)       | 学 务 科       |                                   |     |
| 民国二十六年<br>(1937)至1497年 |             | 科长一人 科员三人<br>督学二人 办事员四人<br>教育委员六人 |     |
| 1947年1月                | 教 育 科       | 科长一人 科员二人<br>督学二人 雇员二人            |     |

### 第三节 丰南县解放后文化教育机构的设置

1948年12月12日，丰南县解放。全县人民当家做了主人。无论是在经济上还是在文化上都翻了身。从此，丰南县的文化事业开始有了新发展。

1948年到1953年文化工作由丰南县人民政府教育科领导。

1954年，由丰润县人民委员会文化科领导文化工作。

1958年，文化工作由丰润县人民委员会文教卫生部领导。

1959年，文化工作由唐山市丰润区人民委员会文教卫生局主管。

1960年，文化工作由丰润县人民委员会文教局主管。

1961年，文化工作由丰南县文教局主管。

1969年，文化工作由丰南县革命委员会政治部主管。

1973年，文化工作由丰南县革命委员会文教局主管。

1982年开始，文化工作由丰南县文教局文化股主管。

(详细情况请参看《教育志》)